

## 东华能源设立子公司 推进茂名氢能产业链建设



11月25日，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华能源”）发布公告透露，公司已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拟与控股子公司东华能源（新加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加坡东华”）共同投资设立东华能源（茂名）有限公司（暂定名，实际名称以工商登记为准）。

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为30亿元，其中，东华能源现金方式认缴22.5亿元，新加坡东华认缴7.5亿元。新公司注册地址暂定广东省茂名市滨海新区（实际地址以工商登记为准），主要经营基础化工原料、精细化学品、化工新材料的科技发展；聚丙烯销售。

据悉，东华能源设立该控股子公司是为了推进落实9月16日与广东省金辉新材料股权投资中心（以下简称“金辉新材料”）签署的《烷烃资源综合利用项目投资协议》各项约定。

该协议旨在在茂名滨海新区打造世界级绿色化工和大湾区氢能产业链，启动项目投资总额预计400亿，包括：1、利用进口的高纯度丙烷，采用世界先进生产工艺和装置，一期建设2个5万吨级液化烃专用码头及相应的仓储罐区，2套丙烷脱氢（PDH）装置，2-3套聚丙烯（PP）装置，总投资约110亿元。二期建设1-2套丙烷脱氢（PDH）装置，2套聚丙烯（PP）装置，总投资约80亿元。三期再建设1-2套丙烷脱氢（PDH）装置，下游配套2套聚丙烯（PP）装置，总投资约60亿元。

2、根据新区产业发展情况，四期利用PDH装置副产乙烷气及丙烷和丁烷建设乙烯装置，下游配套丁二烯装置和聚乙烯装置，总投资约150亿元。

3、以聚乙烯、聚丙烯以及三元共聚（用于3D打印技术）等新材料研发利用，打造绿色环保新材料产业基地。

4、推进氢能产业发展及应用，烷烃脱氢项目产生的氢气与园区产业需求相结合，实现循环利用。

5、结合广东省氢能走廊开展茂名市及周边地区氢气分销、加氢站和LPG充装站建设及运营等业务。

茂名政府对东华能源启动项目给予大力支持，将确保其为排他性的龙头项目，在茂名地区内不再引进同类装置；协调支持东华能源在茂名市及周边地区、珠三角的各地市建设加氢站，打造珠三角、大湾区氢能走廊，并协助其取得相关的规划、土地和审批手续等，积极推进加氢站的建设运营。

东华能源透露，本次投资建设烷烃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将撬动公司新能源及新材料下游产业链，在氢能应用的领域寻求突破和主体支撑。各方共同按照国际领先的世界级绿色化工和氢能产业园区目标制定产业发展规划，项目建成后，公司的整体规模、业务结构、市场竞争和盈利能力等均将实现质的变化。项目实施可为公司的战略转型和产业链延伸搭建良好的产业发展平台，为公司的产业升级和持续盈利能力的增强奠定基础。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148892.html>